



## 加拉太書

- 1.1 保羅的使徒職份如何得來?
- 1.2 保羅寫信給加拉太人的目的是什麼?
- 1.3 保羅所傳的福音從何而來?
- 1.4 保羅所得使徒的職份, 主要是傳福音給誰?
- 1.5 為什麼在 18.19 兩節中, 保羅特別強調他只和磯法同住十五天? (見過雅各)
- 2.1 保羅二次上耶路撒冷, 交通的對象是誰? 為什麼要暗中交通?
- 2.2 保羅帶去的提多是那裡人? 他去耶路撒冷, 引起什麼緊張? 為什麼?
- 2.3 磯法對於外邦人不受割禮採什麼態度?
- 2.4 磯法和巴拿巴後來在安提阿, 對於割禮的立場有無動搖?
- 2.5 保羅對律法和稱義有什麼透澈的看法?
- 3.1 加拉太人受聖靈是因行律法呢? 還是因信心?
- 3.2 亞伯拉罕的子孫是誰? 就屬靈意義來說, 是指誰呢
- 3.3 亞伯拉罕的福是什麼? 就屬靈意義來說, 是指什麼呢? (誰?)
- 3.4 亞伯拉罕得產業是根據什麼? 是誰要得的?
- 3.5 這樣的認識和我們因信稱義, 歸入基督有何關連影響? (V.29)
- 4.1 承受產業的兒子在孩童時與奴僕有無分別? 後嗣與奴僕呢?
- 4.2 保羅所說的“師傅”和“管家”是誰?
- 4.3 加拉太人有什麼危機?
- 4.4 從本章可知, 耶路撒冷的教會, 當時落在何種光景之下? 並且他們對外邦不守割禮 (律法) 的教會採什麼態度?
- 4.5 保羅將真理告訴加拉太人, 他們接不接受?
- 5.1 為什麼受割禮和信基督不能並存並行?
- 5.2 保羅所說的自由, 是指什麼? 和放縱情慾有何分別? 在基督裡的自由受什麼約束?
- 5.3 如何才能不放縱情慾?
- 5.4 聖靈所結的果子是什麼? 和律法會不會起衝突?
- 5.5 十字架在屬基督的人身上怎樣對付肉體?
- 6.1 怎樣挽回弟兄?
- 6.2 信主的人應當怎樣行善? 應當怎樣注意自己的行為?
- 6.3 受割禮的人有沒有力量遵行律法?
- 6.4 我們常說的“世界”, 誇口和它有何關係? 保羅為何不以別的誇口?
- 6.5 保羅對於受割禮與否, 下了什麼結論? 什麼事情才是正面有價值的? 保羅以個人而論, 視傳割禮為什麼? (V.17)